学校地址：闵行校区：东川路800号200240
徐汇校区：华山路1954号200030
卢湾校区：重庆南路227号200025
法华校区：法华镇路535号200052
七宝校区：七莘路2678号201101
网　　址：http://www.sjtu.edu.cn

上海交通大學
SHANGHAI JIAO TONG UNIVERSITY

本科生学习指南

UNDERGRADUATE STUDY GUIDELINES

2015年修订

教务处编制

本手册使用说明

1. 本手册适用于全体在读本科生，各学院可在学校规定基础上制订本学院的相关规定。

2. 本手册收集了同学们在日常学习中遇到的共性问题，同学们的个性化修业问题则可向教务处或所在学院教务部门进行咨询。

3. 本手册的问题及解答内容可能会随相关规定和培养计划等内容的变更而进行相应修改。

4. 本手册也可供教职员工参考。

目　录

一、培养计划.....1
二、选课与修读.....4
三、学生评教.....16
四、大学生创新项目.....18
五、毕业设计（论文）.....24
六、专业选择.....27
七、成绩管理.....31
八、学籍管理.....36
九、跨校交流.....46
十、第二学科.....54
十一、证明与证件办理.....59
十二、考试与学业诚信.....63
十三、国内联合培养学生管理.....74
十四、其他.....76

一、培养计划

1.如何查询专业培养计划？

可登录教学信息服务网（http://electsys.sjtu.edu.cn）查询，也可向学院（系）咨询。

2.可以提前修读专业课吗？

可以。但需向学院（系）了解是否有先修课程要求，同时所修读的课程必须与培养计划要求的课程代码相同。

3.什么是“培养计划的个性化变通”？

培养计划个性化变通是指学生个体在完成所在专业培养计划的过程中，因某种原因（如转专业、校外交流交换、休学、重修等），需要进行部分计划内课程的替代、课程或其他教学环节的增减等。原则上，此类个性化变通的审批权在各院（系）教学（指导）委员会。当变通涉及必修的公共课时，由教务处提出指导性意见。院（系）审批结果应报教务处备案。培养计划个性化变通原则上不得降低原培养计划要求。

4.个性化教育模块学分如何修读？

“个性化教育”课程是学生可任意选修的课程，学分来源主要为：除本专业培养方案中通识教育课程、专业教育课程、实践教育课程三个模块要求的必修和选修学分之外的所有课程的学分。如，二专课程学分、任选课程学分、本专业限选模块修满学分要求后多修读的学分、PRP、大学生创新计划等。

5.个性化教育模块需修读多少学分？

2009级至2012级学生在校期间需修满20学分，2013级开始由20学分调整为10学分。

6.同专业不同年级的培养计划相同吗？

可能不同。每一级学生都要依据自己年级的培养计划进行修读。

7.打印成绩单时发现课程无英文名称怎么办？

请到教务处研究办（新行政楼B321室）办理相关手续。

8.哪些公共选修课和新生研讨课可以充抵通识教育核心课程学分？

部分公共选修课、全部新生研讨课学分可充抵通识教育核心课程学分。具体课程列表可在教学信息服务网（http://electsys.sjtu.edu.cn）查询。

9.公共选修课冲抵通识核心课程学分的课程清单对2012级及以前的同学有效吗？

有效。但在原面向2009—2012级同学两批次公布的关于部分选修课可充抵通识教育核心课程学分的清单中，有个别课程与当前公布不一致者，可由同学提出要求，按照当初公布类别归类，具体手续请到教务处研究办（新行政楼B321室）办理。

10.公共选修课冲抵通识教育核心课程的具体转换程序？

在教学信息服务网个人页面培养计划中有通识学分转换栏，对选修课程会有转换申请提示，如果个人认为可以转换，点击申请转换按钮即可，等审核后系统会自动完成转换。

11.公共选修课冲抵通识教育核心课转换后，还能转回吗？

原则上不能。但如有特殊原因，请在慎重考虑后，到教务处研究办（新行政楼B321室）办理相关手续。

二、选课与修读

12.什么是推荐课表?

“推荐课表”是在统筹学校教学资源的基础上根据专业培养计划要求制定的课表。按推荐的时间安排选课，能保证计划中所有课程均不发生时间冲突。推荐课表上推荐的只是每一门课程的时间段，即同门课程在同一时间段内的所有任课老师，同学均可以选择（有特殊要求的课程除外）。

13.每学期有几次选课机会？各有何不同?

春、秋季学期教务处分别安排三次选课。依次为“海选”、“抢选”和“第三轮”选课。海选没有时间差别,通过推荐课表选课；抢选和第三轮选课是按照先到先得的原则,同时只能通过“必修课、限选课”等模块进行选课。

14.三次选课的时间如何安排？

每学期，“海选”安排在第14周，“抢选”安排在第16周，“第三轮”选课安排在开课学期第一周内；夏季学期选课安排在当年的春季学期进行。具体选课时间和相关安排请参见教务处主页发布的当学期选课通知。

秋季学期，大一新生的课程由教务处统一安排，但“新生研讨课程”、“通识核心课程”仍需学生通过选课系统进行选课，选课同样分“海选”、“抢选”和“第三轮”三个阶段。其余学期的课程全部由同学自行完成选课。

15.各选课阶段确定课程选课人数的原则？

“海选”结束后，学校根据执行计划以 “推荐课表（推荐班级）优先确定选课学生名单，剩余名额随机抽取”的原则确定名额。对于全校通识和公选课确定原则是高年级优先，落选同学进入“抢选”阶段，在“抢选”中名额确定方式按“先选先得”原则。

16.选课过程中应特别注意的一些问题？

选课前应认真研读本专业的培养计划，了解各模块修读学分要求，弄清必修课和限选课是否有先修课程要求。

选课时应了解课程开设的校区（闵行校区和徐汇校区）、上课对象（是否有专业限制）以及课程备注等信息。

及时点击“提交选课”按钮，所选课程才会被保留或选中；在选课开放阶段，如果要取消一门课程，按退课流程取消课程后也应及时点击“提交选课”按钮，否则，该门课程仍被保留在课表中。

正式选课前开放试选，试选结果会在正式选课前清除。

17.允许两门及以上课程上课时间冲突吗？

在海选、抢选阶段，所有课程的上课时间都不允许冲突，否则选课无法提交；在第三轮选课中，“重修”课程（已修读但未通过的课程）可与其他课程存在最多6个课时的时间冲突，学生应按相关规定办理“免听”手续。获准免听后，应根据任课教师的要求完成学习任务，并参加课程结束考试。

18.每学期选课有学分限制吗？

有。为了使同学能合理安排修业计划，教务处在选课系统中设置了最高学分45，最低学分15。同时，根据个别同学修业

情况调整选课学分。

19.休学期间可以选课吗？

不能。待复学后方可选课。

20.国内外交流学期可以选课吗？

根据交流时间及任课教师的意见可选修部分课程，但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办理相关免听手续，并返校参加课程考试，以考试成绩作为该门课程考核成绩记入档案。

国内交流学生尽量选交流学校对应的课程。如对方学校不开设的课程，应根据实际情况咨询院（系）后再选课。

21.如何选上推荐课表内课程？

在海选阶段和抢选阶段的前半周（以具体选课通知为准），系统设置专业限制，以确保推荐专业的同学选上计划内课程。请同学务必在此时间之前根据推荐课表选修课程，如遇到个别老师已经选满，请选择未选满的老师。

如因个人原因调整课表或者选择任课老师，专业限制放开后，名额被其他同学占用，无法选修必修课程，就会导致推迟学期修读，或延期毕业等情况。

22.选课密码可以修改吗？

可以。

目前同学可以通过学号和Jaccount即交大邮箱两种方式登录选课系统。选课密码，指的是用学号登录选课系统时所用的密码。

23.设置选课密码应注意？

选课密码最多十位且不能使用“*”、“-”等特殊字符。

选课密码是同学进入选课系统的钥匙，为了确保选课的安全性，同学一定要注意保存密码，不要将密码告诉他人。

24.密码遗失了怎么办？

选课密码遗失可到新行政楼B112查询；jaccount密码可到信息中心查询，查询时请携带身份证、学生证等有效证件。

25.可以让同学代选课吗？

不可以。代选易造成多选、漏选、选错课程等选课问题，一旦选课系统关闭，将无法修改选课信息。

26.登录教学信息服务网后未显示推荐课表怎么办？

出现这种情况时，不要急于关掉该窗口，先刷新一下页面看看是否可以看到自己专业的推荐课表，或者更换一下浏览器试试，或者检查个人信息，查看一下目前专业设置是否正确，如果专业设置不对应，便无法显示推荐课表，若出现上述情况，请到学院教务办查询。

27.在选“体育”课程时应注意什么？

须仔细查看备注信息，是“男生项目”还是“女生项目”，上课地点等，并严格按照备注要求选课，未按备注要求选课后果自负。

28.什么是“体育保健班”？

专为患慢性病、伤残、病后恢复和个别体弱学生开设的班级；该班学生的最高成绩为80分。

29.如何选修“体育保健班”？

学生须提供校医院保健室证明，并经所在院（系）教务办和体育系同意，方可编入本班上课，证明的有效期为当学期。

学期中间需转入体育保健班者（一般5周后不接受转入），须提交原班级任课教师书面意见（包括学习态度、已考核项目成绩、考勤情况等），及“上海交通大学学生因病申请体育保健班审核意见书”至所在院（系）教务办，由各院（系）教务老师统一交至教务处注册与学务中心办理转班手续。

30.在选“大学基础英语”课程时应注意什么？

“大学基础英语”分教改班、高起点班和普通班（新视野），其教材以及难度有较大差异，不可混选。请同学务必仔细查看课程备注内容，根据现在上课的内容进行选课，不可选错。选错课程会导致同学后继选不上合适时间的英语课，或使学习上不连贯。普通班同学不可跨级选高起点班课程，但选课时有继续选修上学期老师课程的优先权，同时在其他老师课程选课人数未满的情况下，允许改选为其他老师。（一般地，我们会将高起点班级的同学名单事先导入相应的课表中，但同学可在选课期间自行改选。）

31.“大学基础英语”（1）、（2）、（3）、（4）课程性质？

“大学基础英语”（1）、（2）为必修课程，“大学基础英语”（3）、（4）为限选课程。只有通过了大学英语水平考试的学生，才可以免修“大学基础英语”（3）和（4）。

32.同一台计算机上，两个或多个同学开多个窗口选课会出

现什么问题？

会造成选课结果混乱，甚至选课无效。

33.如何申请“课程免听”？

仅当重修的不及格课程与首次修读课程的上课时间有冲突，可以对重修课程的部分或全部申请免听。获准免听后，须根据任课教师的要求完成学习任务，并参加课程结束考试。

申请流程：在开学两周内，同学可登陆教务处网站下载“课程免听”申请表，填表后交所在院系教学秘书审核，审核后交任课教师审批，经任课教师签字同意后方可免听。免听申请未获教学秘书和任课教师的批准而擅自缺课，一律视为旷课。

34.选课开放阶段如何退课？

在选课开放阶段，同学可自行将已选课程取消。

有两种退课方式：（1）点击“快速退课”选项，在自己的选课课表中点中某门课程，再点击“提交选课”；（2）先找到此门课程，然后点中此门课程的“课程安排”选项卡，点击页面右下方的“取消选定”选项，最后点击“提交选课”。

选课提交成功以后，此门课程的选课即被取消。此时须退出系统重新登录，完成对所退课程的最终确认。

注：第二学科课程必须采用第（2）种方式才能退课。

35.如何选择推荐课表外的课程？

进入选课界面，选中任选课选项卡，点击课程的开课院系以及年级，查询后自行选择即可。

36.选择外专业课程应注意什么问题？

选择外专业的专业必修课程或限选课程时，需查询是否需要先修课程作为基础。具体可以在教学信息服务网 “培养计划”查询其它专业修读课程的大纲、简介或咨询相应开课院（系）的教务办老师。

37.如何理解重修课程？重修课程如何选课？

只要重新修读相同代码的课程即视为重修课程。如体育（5）PE005中虽然内容不同，但是代码相同，重新修读即为重修。

重修课程一般通过任选课模块和对应年级来进行查找，一般在系统抢选周后半段放开专业限制后可以找到多数课程。如果该课程与本学期课表上已选课程无冲突则直接选课；若有冲突，则必须等到第三轮选课时，系统允许重修课程（系统检测不及格记录）与即将修读课程有每周6个课时的冲突时才能选课。

38.未选课直接修读课程、参加考试可获得成绩和学分吗？

不可以。

39.选课后如不上课或不参加考试，会出现什么情况？

该课程成绩按零分计，且计算到成绩积点中。

40.选课后未上课或参加考试，系统关闭后是否可以再申请退课？

不可以。选课系统关闭后， 将不再接受任何形式或任何原因的退课申请。如果选而不修，课程成绩按零分计算。

41.因培养计划变更，需要补修或重修的必修课程不再开设

时，应如何处理？

专业课程请向所在院（系）咨询。如涉及全校公共课程，请到教务处研究办（新行政楼B321室）咨询。

42.课程替代的范畴？

只针对培养计划内必修、限选（不包括限选模块）课程。

43.课程替代的原因？

A.转专业者；

B.短期（一学期或一学年）校外交换、休学后复学者；

C.专业培养方案调整，造成某些课程不再开设或课程学分增减的情况；

对其他情况，原则上不受理课程替代申请。

44.课程替代流程？

符合课程替代范畴的，由本人填写《上海交通大学本科生课程替代申请审核表》，提交学生所在院（系）教务办，由院（系）教学指导委员会会议审批，在该委员会授权的情况下，也可由教学院长（系主任）直接审批后交新行政楼B321室审核、备案。

如有特殊情况需报教务处主管处长审批。

45.可以分几次完成选课？

海选和抢选都没有选课次数限制，只要在选课开放阶段就可以重复提交选课需求。

46.同一门课程有多个教学班时，能否不去所选的教学班上课，自行协商一下去另外的教学班上课？

不可以。即使有老师愿意接收别班学生，也无法给该学生登录成绩。

47.选课结束以后还有必要到网上查询自己的课表吗？

有必要。同学在每轮选课结束以后需要查看自己的选课课表。尤其在开学初必须上网再次查看自己的课表是否有所变动。因为教务处可能会对部分课程作一定的调整，同学须根据调整情况确认自己的已选课程情况与上课时间、地点、教师。

48.为什么在海选和抢选时看不到一些需要重修的课程？

在“海选”和“抢选”的前期阶段，为确保各专业同学能选到执行计划中的课程，学校教务处对执行计划的课程设置了专业和年级的限制，在“抢选”后期和“第三轮”选课阶段，取消专业和年级的限制，此时可通过选择开课院系和开课年级选到课程。

49.选课时是否需要查看课程备注？

需要。备注中常会有开课院（系）或任课教师对课程的修读要求，建议同学们在选课时，尤其是跨年级、跨专业选课应关注该课程的备注，避免选错课程或选课后修读困难等情况发生。

50.“大学物理实验”课程如何选课？

1.每个实验的学时安排：3学时；请每位同学在选课时，留出3学时的物理实验课时间，实验课上课时间有两个时间段，具体安排为：第三周至第九周和第十周至第十六周。只需在第16周前修满所需学时即可。

2.选课网址为http://pec.sjtu.edu.cn，采取注册方式

（第一周接收学生注册，第二周为物理实验的绪论课）。

3.开学第一周会将上课时间及教室安排的通知发放到各班信箱，请班长通知；同时在http://pec.sjtu.edu.cn网和“物理实验中心”的“公告栏”也会有相应通知，请及时关注。

4.实验课分二次选课，第一次必须进入学校选课系统选入该课程，第二次必须进入物理实验选课系统选实验项目。

（选课网上显示实验时间为虚拟时间，实验具体安排进入物理实验中心选课系统确定）。

51.修读“金工实习”应注意什么？

1.教学时间：上午8:00-11:30，下午12:45-16:00

2.着装要求：穿军训服装，不准穿凉鞋，拖鞋，女生带好帽子。

3.上课地点：工程训练中心，位于学校西北区（临近第四餐饮）。

4.实习项目：以学生学号为用户名和密码，登陆工程训练中心网站http://engtc.sjtu.edu.cn，在首页的服务专区，查询实习项目及实习地点。

5.考勤制度：依据工程训练中心《教学实习手册》，迟到及早退扣当天成绩，事假及病假需到工程训练中心B楼303室出示相关证明。

6.特殊情况：对于第三轮才选上该课及重修的同学，选课后须到工程训练中心B楼303室咨询并登记。

52.夏季学期会安排哪些教学活动？

夏季学期主要安排各类选修课程（通识核心课程、公共选修课程、新生研讨课程以及一些专业的金工实习、专业选修课程等）以及暑期科研见习岗、科技节、海外游学、暑期学校各

类讲座等。

53.第三轮选课的截止日期在哪里可以查看？

第三轮选课会单独发布通知，学生可以在学期初上教学信息服务网查看第三轮选课通知。

54.第三轮选课时为什么必修课选不上？

建议学生在第一轮、第二轮选课中尽可能按照推荐课表选课。必修课没选上通常是因为没有参与前两轮选课或未按推荐课表执意自行调整课表而造成的结果。

55.第三轮选课大四学生选不上课程怎么办？

可以通过登录“选课需求系统”在网上进行申请，需明确填写申请原因并且符合课程对于学生类型的限制。

56.第三轮选课结束之后还可以退课吗？

不可以。若有身体不适或者其他客观原因可在开课两周内以书面形式向教务处提交“退课申请”。

57.第三轮选课时为什么看不到某些课程？

第三轮选课期间，大部分课程都是面向全校开放的，有部分课程仅面向特定专业，所以其他专业同学会看不到这部分课程。

58.结业学生如何选课？

结业学生选课可以在每学期的第三轮选课期间通过登录“选课需求系统”，在网上申请所需重修的课程。

59.新生研讨课是否可以试听再退课？

可以。开放给新生的选课中有第三轮选课，同学可以根据试听情况在系统开放阶段自行进行选课、退课。

三、学生评教

60.为什么需要参加网上评教？

网上评教是同学应尽的责任和义务。按时完成评教，既可以给老师提供上课效果的反馈，还可以让学弟学妹了解同学对老师的真实评价。

61.如何参加网上评教？

春季、秋季、夏季学期开始后，教务处会通过院（系）发出评教开始的通知。另外同学登录到教学信息服务网http://electsys.sjtu.edu.cn后，系统会弹出对话框提示待评教的课程，注意浏览器不要屏蔽弹出框。

62.网上评教的具体时间安排是怎样的？

每门课程的评教时间根据上课时间的不同而变化。

春季、秋季学期有“课程中期评教”和“课程末期评教”。

“课程中期评教”从该门课程上课开始即开放，到课程的中期关闭。“课程末期评教”在该门课程的中期开始开放，在课程结束前一周关闭。

夏季学期只有“课程末期评教”。在该门课程的起始周周一开放，在结束周的周五关闭。

63.没有按时完成网上评教会有什么影响？

没有按时完成春季、秋季学期的“课程末期评教”，会影

响到学期末选课的“试选”、“海选”和“抢选”环节。需要补评后，才能参加选课。

四、大学生创新项目

64.什么是暑期本科生科研见习岗？

“暑期本科生科研见习岗”是我校面向本科低年级特别是一年级学生的重要实践活动，它引导学生进入教师科研实验室，了解科研工作，体验科研活动，开展相关的研究工作或项目组的辅助性工作，培养科研兴趣。

65.如何报名参与暑期本科生科研见习岗？

登录大学生创新实践网（网址：http://uitp.sjtu.edu.cn/），进入创新实践活动平台（http://202.120.35.20/ppa/defaultpractice.aspx）选项报名。

66.暑期本科生科研见习岗报名及见习时间？

学生选项报名（春季学期教学周第15-16周）

立项人确认报名（春季学期教学周第15-16周）

上岗见习（夏季学期-暑假期间完成）

67.暑期本科生科研见习岗考核方式和学分认定？

认真完成科研见习岗工作并提交总结报告的学生，一般可获得1个实践学分（成绩记为P），学分计入成绩大表。

68.什么是PRP？

本科生研究计划（Participation in Research Program）简称PRP。PRP一般由教师立项，一至三年级学生参与完成。本

科生通过参与教师科研课题部分研究工作，接受科研基础训练，培养科研兴趣和科研能力。

69.PRP什么时候报名？

PRP报名时间为教学周第15-16周。查看大学生创新实践网上公布的立项项目，确定课余时间、研究兴趣和目的之后，选择一项申请加入。秋季、春季学期开学的第1-2周会对没有达到预设报名人数的项目再次开放，供学生报名。

70.学生可以申请PRP立项吗？

可以。PRP立项的主体是老师，学生立项需选定一名指导教师，立项时间是教学周第7-10周。具体操作请参看PRP申请流程：http://202.120.63.153/innovation/plan/2011/1124/article_12.html

71.PRP如何结题？

PRP结题需网上及纸质提交结题报告和研究论文（每名同学独立撰写字数为5000字左右的研究论文）。项目结题由院（系）PRP工作组组织答辩，不参与答辩也未在规定时间内办理退出的学生成绩以F记入成绩大表，具体结题要求参见教务处下发的相关通知。

72.PRP成绩和学分认定？

项目成绩分为优秀、通过与不通过，优秀项目数不超过该院（系）总项目数的15%，院级优秀项目可申报校级优秀项目。学生成绩分为A+、A、A-、B+、B、B-、C+、C、C-、D、F。学分：半年项目给予1-2学分；一年项目不多于4学分。PRP学分和成绩计入成绩大表。

73.申请的PRP可以退出吗？

中期检查之前允许退出。退出PRP必须填写退出申请表，经指导教师、院系同意后方可退出。中期检查之后不允许成员以任何理由退出。如学生未经许可擅自中止项目，学生成绩计为F并列入成绩大表。为保证资源合理有效利用，有退出记录的成员将无法参加以后的PRP、大学生创新计划。

74.可以同时参与多个PRP吗？

同一时间段，只能参加一个PRP或大学生创新计划。

75.PRP执行过程中存在问题，应该找谁咨询？

院（系）负责PRP全过程管理。如遇问题请联系院（系）PRP管理工作组寻求帮助。

76.什么是校级大学生创新实践计划？

2010年，学校启动并实施了 “上海交通大学大学生创新实践计划”。该计划遵循 “鼓励创新、培养能力、循序渐进、注重实效”的原则，学生需在兴趣驱动、导师指导下自主选题、自主研究、自主管理、自主实践。该项目由学生立项，鼓励高年级本科生参与。该计划从第十一期起由各院（系）为管理主体进行过程管理。

77.什么是“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和“上海大学生创新活动计划”？如何选拔？

“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的前身是“国家大学生创新性实验计划”。“国家大学生创新性实验计划”是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质量工程”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唯一直接面向大学生的项目。该计划于2007年启动，目的是探索并建立以问

题和课题为核心的教学模式，倡导以本科学生为主体的创新性实验改革，调动学生的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激发学生的创新思维和创新意识，在校园内形成创新教育氛围，建设创新教育文化，全面提升学生的创新实践能力。

2011年，“国家大学生创新性实验”改名为“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该计划内容包括创新训练项目、创业训练项目和创业实践项目三类。其中，创新训练项目由学校教务处管理，创业训练项目和创业实践项目由创业学院管理。我校的“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 创新训练项目每年从在研的校级和上海市级项目中择优选拔，不再单独立项申请，具体选拔时间根据教育部高教司通知确定。

“上海大学生创新活动计划”是上海市教委于2007年底启动的大学生创新项目，旨在通过支持部分优秀学生开展科研、实验发明等创新活动，探索并建立以问题和课题为核心的教学模式，倡导以本科学生为主体的创新性实验改革和科学研究，调动学生的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激发学生的创新思维和创新意识，逐渐掌握思考问题、解决问题的方法，提高其创新实践能力。我校的“上海大学生创新活动计划”项目每年从在研的校级项目中择优选拔，不再单独立项申请，具体选拔时间根据上海市教委通知确定。

我校“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上海大学生创新活动计划”和“上海交通大学大学生创新实践计划”统称为“大学生创新计划”，在同一平台上统一管理。

78.校级大学生创新实践计划什么时候立项？

秋季、春季学期开学第2-6周学生立项。登录大学生创新实践网（http://uitp.sjtu.edu.cn/），进入创新实践活动平台（http://202.120.35.20/ppa/defaultpractice.aspx）进行立

项申请。

79.大学生创新计划对立项申请人和参与人有什么要求？

立项申请人和项目参与人必须是距本科毕业时间超过一年的在校生，同时无前期PRP、大学生创新计划退出或中止记录。

80.校级大学生创新实践计划是否只要申请立项就可以成功通过？

学校和院（系）将组织专家对项目进行评审，通过评审的项目方能立项成功。

81.大学生创新计划执行时间和学分认定？

大学生创新计划执行时间为1-3年，以1年为宜，根据专家审核、学校终审确定。1年期的项目通过验收一般给予3-4个学分，学分认定由结题答辩专家组审核、学校终审确定。

82.大学生创新计划项目如何结题？

大学生创新计划项目采用验收答辩的方式进行结题，项目组须提交结题报告、研究论文、综述、个人小结等结题材料并参加现场验收答辩确定项目成绩和个人成绩。项目成绩按优秀、通过、不通过三档记录；个人成绩分为A+、A、A-、B+、B、B-、C+、C、C-、D、F。学生个人成绩计入成绩大表。

83.参与的大学生创新计划可以退出吗？

本着“兴趣驱动、自主实验、重在过程”的理念，大学生创新计划允许学生退出。申请退出的学生需要填写“项目变更申请表”（http://uitp.sjtu.edu.cn/innovation/document/2008/0515/down_22.html）办理成员退出手续，如学

生未经许可擅自中止项目，学生成绩计为F并计入成绩大表。为保证资源合理有效利用，有退出记录的成员将无法参加以后的PRP、大学生创新计划。

84.大学生创新计划可以添加成员吗？

大学生创新计划允许成员添加，需要填写“项目变更申请表”（http://uitp.sjtu.edu.cn/innovation/document/2008/0515/down_22.html）办理成员添加手续，但学期检查之后不允许任何形式的成员添加。

85.大学生创新计划经费资助情况如何？

大学生创新计划每个项目按照专家建议资助5000-10000元不等，立项成功后下拨经费20%，通过学期检查下拨经费50%，通过结题验收下拨经费30%。详细报销流程请询问院（系）大学生创新计划管理工作组。

86.大学生创新计划执行过程中存在问题，应该找谁帮助？

大学生创新计划自第十一期开始由院（系）大学生创新计划工作组进行过程管理，请联系院（系）大学生创新计划工作组寻求帮助。

五、毕业设计（论文）

87.毕业设计（论文）管理系统？

毕业设计（论文）全过程管理在网上进行，学生需登录毕业设计（论文）系统平台进行相关操作（网址：http://bysj.jwc.sjtu.edu.cn/），该平台同时可查阅相关通知，管理规定以及下载相关表格。

88.毕业设计（论文）需要在选课网选课吗？

毕业设计（论文）是一门课程，要取得毕业设计（论文）成绩，必须在教学信息服务网进行选课。

89.毕业设计（论文）选题如何确定？

院（系）会为每位学生配备指导教师，毕业设计（论文）选题由师生共同协商确定，然后由院（系）审查把关。

90.学校如何进行毕业设计（论文）过程管理？

毕业设计（论文）的管理工作以院（系）为主，由 院（系）对毕业设计（论文）各个重要环节进行全过程质量监控。学生需每周向指导教师汇报工作，每月提交阶段性工作报告，并需按要求提交开题、中期检查报告。

91.毕业设计（论文）正文是否有字数要求？

学校要求理工科研究类论文一般不少于2万字，设计类一般

不少于1.5万字；医科、文科类论文一般不少于1万字。摘要字数以300-500字为宜。具体字数要求由院（系）根据自身学科特点制定。

92.采用英文撰写的毕业设计（论文）是否需要撰写摘要？

英文撰写的毕业设计（论文）不需要8000-10000字符的英文大摘要。但是需要300-500字的中英文摘要。

93.在毕业设计（论文）撰写过程中能否更换题目或内容？

在中期检查之前可以更换题目或内容，但是不能随意变更。更改时，需由指导教师登入毕业设计（论文）管理系统，在“特殊情况处理”中的“已审课题修改”修改题目，“任务书修改”中修改研究内容，经专业负责人审核通过。中期检查后的毕业设计（论文）题目或内容一律不允许变更。

94.学校是否对毕业设计（论文）查重限制？

学校会对所有本科毕业论文（含英文撰写论文）采用论文防抄袭系统（中国知网）进行查重检测，论文定稿查重报告将提供给导师、评阅教师、答辩小组和相关管理人员查阅。具体查重比例要求由院（系）根据自身学科特点制定。

95.发现毕业设计（论文）管理网站系统问题怎么办？

为规范毕业设计（论文）管理，学校从2013届本科生开始采用毕业设计（论文）管理系统进行全过程管理。由于网站启用不久，可能会存在部分系统问题，一旦发现请及时跟教务处实践办相关工作人员联系。严禁恶意攻击毕业设计（论文）管理系统；严禁将非法获得的毕业设计（论文）相关信息在公共网络发布，否则按学校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96.毕业设计（论文）成绩是否会对直研学生产生影响？

是。学校将取消毕业设计（论文）成绩为B-及B-以下学生的推荐免试生（含直博生）直升资格。

97.学校对毕业设计（论文）有相关管理文件吗？

学校毕业设计（论文）相关管理文件是《上海交通大学关于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的若干规定》，并且针对每一届学生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的前期、中期、及后期会发具体通知，这些文件在毕业设计（论文）管理网站上都能查阅到。同时学校要求院（系）制定符合本学科特点的《院（系）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管理办法》，具体可以咨询院（系）相关管理人员。

98.是否必须参加毕业设计（论文）答辩？

是。每位学生必须参加院（系）组织的答辩。答辩时一般需准备10分钟的PPT汇报。答辩后按要求提交归档材料。

六、专业选择

99.什么是院内大类（平台）专业分流？

为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实施以“宽口径、厚基础、大平台”为特征的本科教育，培养适应力强、发展潜力大的领袖型人才，我校部分学院实行按院（类）招生，同一学院的学生入学时不分具体专业。一般在进校一年左右，根据本人志愿、学习成绩、高考成绩及学校有关规定，在所在学院（类）范围内再选择专业方向。

100.专业分流时所采用的高考折算分如何计算？

高考成绩的折算公式是：

$$\text{折算分}=\frac{5}{\text{当地录取最高分}-\text{当地录取最低分}}\times\text{高考投档成绩}+\frac{15\times\text{当地录取最高分}-20\times\text{当地录取最低分}}{\text{当地录取最高分}-\text{当地录取最低分}}$$

a、经折算后，当地录取最高分数折合20分，最低分数折合得15分。

b、计算高考投档成绩，所有加分因素均纳入计算。

c、高考折算分按照学生所在省市的所有考入交大学生之间的一个折算，不是限制在某个学院或某个专业进行折算。

d、当地录取最高分和最低分来源于招生办公室公布的数据。

101.自主转专业每年什么时候开始报名？

自主转专业通常在每年的三月至四月份开展。具体报名时间、报名方式与报名条件以每年公告为准。

102.哪些学生不可以申请自主转专业？

定向生、委培生、艺术设计类学生、提前批次录取学生、

内地西藏高中班学生、内地新疆高中班学生、少数民族预科班学生、外语类保送生、非一年级新生、不符合各学院自主调整专业类别要求的学生以及与学校签订有关协议的学生不参与自主调整专业类别工作。具体报名资格以每年通知为准。

103.自主转专业第一志愿和第二志愿有什么差别？

第一志愿优先于第二志愿，只有当第一志愿未录取时才顺延至第二志愿。若两个志愿同时通过则按照第一志愿录取。

104.自主转专业报名时间过了还能报名吗？

不可以。为体现公平、公正原则，错过报名时间一律不允许再报名。

105.自主转专业被学院拟录取了还能更改志愿吗？

自主转专业前学生应本着诚实、认真的态度仔细考虑后填报志愿，报名结束后则不允许再更改志愿。

106.自主转专业完成后该如何补修课程？

转专业的学生可在选课期间在任选课中选择需要补修的课程。补修课程有一次机会可以选择该课程重修班（若该课程开设重修班）进行补修。

107.校内转专业后如何认定成绩？

通过校内自主转专业录取的学生，因两专业培养计划存在差异，应办理学分转换及成绩认定手续。但学分转换只作为毕业资格审核的依据，学生原修读的课程成绩如实记载，成绩大表不作任何调整。

认定原则：

1、无需办理手续，可直接认定的课程：

（1）在原专业已经修读完成的课程与转入学院专业培养计划内对应课程的要求（课程代码一致）完全相同，可直接认定。

（2）通识核心课无需转换，将根据课程代码自动归类。

（3）其他在原专业修读完成但不在转入专业培养计划之内的课程，可认定为个性化学分。

（4）医学院转入校本部专业的学生在重庆南路校区修读的不能转换为转入专业培养计划内课程的专业课，可认定为个性化学分。

2、需要办理课程认定及学分转换手续的课程：

（1）不同课程代码的同类课程，经转入学院及相关部门认定可申请转换为转入专业培养计划内的课程，转换后原课程代码、学分与成绩均不做调整，仅作为转入专业毕业资格审核的依据。

（2）医学院转入校本部药学、材料、生命、环境、化工、生医工等专业的学生在重庆南路校区修读的专业课，经转入学院及相关部门认定可申请转换为转入专业培养计划内的课程，转换后原课程代码、学分与成绩均不做调整，仅作为转入专业毕业资格审核的依据。

（3）医学院转入校本部专业的学生在重庆南路校区修读的选修课，按照《外校转入学生、海内外交流学生课程认定与学分转换》（http://www.jwc.sjtu.edu.cn/web/sjtu/198150-1980000000215.htm）处理。

申请手续：学生在规定时间内，在转入专业教务老师指导下填写《上海交通大学本科生转换、补修课程审批表》，根据上述原则将需办理课程认定及学分转换手续的课程按要求一一

对应填写，经院系及相关部门审核批准后，予以认定、转换及豁免。无需办理手续可直接认定的课程不需填写。 学生申请校内自主转专业学分转换和成绩认定以一次为限，一经确认不得更改。

受理时间：校内自主转专业学分转换工作一般于终审名单公示后，秋季学期中期认定并做入系统；其他转专业学生于转专业手续办理结束后2个月内认定并做入系统。

受理结果查询：校内自主转专业学分转换受理结果可至教学信息服务网－我的教育计划－课程替代信息（或修业查看）中查询。如受理成功，“课程替代信息”中会体现已实施转换操作的课程；或“修业查看”中原修读课程出现在转入专业培养计划相应模块内，并标注替代关系，对应转入专业计划内课程将不再显示未修读。

七、成绩管理

108.课程成绩是如何记载的？学积分和积点是如何计算的？

考核根据课程类别分为考试和考查两类，其中考试课程的记分方式采用百分制或等第制，考查课程的记分方式采用合格/不合格（P/F）两级制。各类记分方式及积点，见下表：

百分制	等第制	积点	评价的参考标准
[95～100]	A+	4.3	课程考核通过，对知识的理解、掌握、运用情况综合评价优秀。
[90～95)	A	4	
[85～90)	A-	3.7	
[80～85)	B+	3.3	课程考核通过，对知识的理解、掌握、运用情况综合评价一般。
[75～80)	B	3	
[70～75)	B-	2.7	
[67～70)	C+	2.3	课程考核通过，对知识的理解、掌握、运用情况综合评价基本合格。
[65～67)	C	2	
[62～65)	C-	1.7	
[60～62)	D	1	
≥60	P（Pass）	N/A	合格
≤59	F（Failure）	0	不及格、未通过
DF（Deferred Final Examination）	DF（Deferred Final Examination）	N/A	缓考

学校采用学积分、平均积点（GPA）评定学生学习质量，作

为学生自主选择专业、推荐直升、退学（警告）的基本依据，具体分类及计算方法如下：

学积分：

$$\text{总学积分}=\frac{\Sigma(\text{课程学分}\times\text{成绩})}{\Sigma\,\text{课程学分}}$$

$$\text{核心课程学积分}=\frac{\Sigma(\text{核心课程学分}\times\text{成绩})}{\Sigma\,\text{核心课程学分}}$$

平均积点GPA：

$$\text{平均积点GPA}=\frac{\Sigma(\text{课程学分}\times\text{积点})}{\Sigma\,\text{课程学分}}$$

总学积分为自学生第一学期至当前学期所有修读课程（含不及格课程）成绩乘以相应学分后求和除以总学分总和；平均积点为学生课程（含不及格课程）学积点乘以相应学分后求和除以学分总和；考查通过的课程不计入学积分、平均积点，但计入总学分。核心课程为各专业培养计划要求修读的课程，通常计算必修+限选。学生自主转专业、推荐直升等一般以核心课程学积分为依据，其中重修课程以最后一次成绩计入。

109.学生如何查看考试成绩？

一般情况下，任课教师应在期末考试结束后7天内在教学信息服务网提交成绩。经教务处审核后，学生即可查询。

查询方法：学生登录教学信息服务网－我的成绩单，选择学年学期后点击“查询”按钮可查询该学期所修读课程的最终成绩，点击“查询明细成绩单”按钮可查询该学期所修读课程的各明细成绩。学生也可以在选择学期后，输入具体的课程代码查询特定课程的成绩。

课程成绩在页面显示后，点击“打印（明细）成绩单”按钮可自助打印所查询课程的成绩单。

教学信息服务网不提供学积分、积点供学生查询，非学校系统查询到的成绩及积点教务处不予认可。

110.二专有没有GPA？

二专不算，转入一专后才可以算。

111.如果在考试结束后，在教学信息服务网查询不到成绩怎么办？

如果教学信息服务网上查询不到课程的成绩，原因可能为老师成绩尚未录入或未提交，或你未成功选课（可核查学期课表进行确认）；如果教学信息服务网-我的成绩单中有课程名称但无成绩的（如0分或为空），说明教师已经录入并提交成绩，但学生本人无成绩，学生可以直接联系任课教师或向开课学院教务办申请查询。

112.如果对在教学信息服务网查到的成绩有疑义怎么办？

学生如对课程期末考试成绩有疑义，可以在课程结束后向所在院系教务办提交查询成绩申请，申请截止时间为各学期开学第一周周五。查询成绩申请表可在教务处主页下载（http://www.jwc.sjtu.edu.cn/web/sjtu/198150-1980000001238.htm）。学生填写查询成绩申请表后经院系教务办审核同意，由院系教务办统一交至教务处注册与学务中心审核。教务处注册与学务中心审核同意后将学生查询成绩申请表转交开课院系，由开课院系于5个工作日之内给予查询和答复。学生本人不得查阅原始考卷。复查以一次为限。

113.学生可以申请修改成绩吗？

教务处不接受学生个人提交的修改或补录课程成绩的申

请。由于任课教师在阅卷、评分等过程中的疏忽，需要修改已提交的成绩时，任课教师应填写《上海交通大学本科生成绩修改审批表》并附相关的修改依据，经开课学院教学院长审查批准后，由任课教师本人或开课院系教务管理人员提交至教务处审核、修改并备案。前一学期的成绩修改申请截止时间为下一长学期开学第二周周五，逾期将不予修改。

在正常的考试时间之外另行考试，考试成绩无效，不予录入、修改。没有选课而直接修读课程、参加考试的成绩一律不予认可、补录。

114.重修课程的成绩如何记载？学积分及积点如何计算？

重修课程以实际成绩记载，与原修读成绩一并记入学生成绩记录表中，归入学籍档案的成绩大表也同时记录课程的所有修读成绩。学生自主选择专业、专业分流、推荐直升等所用学积分，重修课程以最后一次成绩计入。

115.重修免修考成绩如何记载？学积分、积点如何计算？

参加重修免修考试的课程通过的成绩记录为60，成绩单中显示P，视为课程通过，但不列入各类积点与学积分计算；不通过及缺考的成绩记录为0，成绩单中显示F，列入各类积点与学积分计算。重修免修考试成绩记录在学生参加考试的学期，不覆盖原修读学期的不及格成绩及缓考记录。

116.缓考成绩如何记载？学积分、积点如何计算？

缓考申请成功的学生当学期成绩显示为“缓考”，“缓考”不列入学积分和积点计算。学生必须参加下一长学期开学初的重修免修考。

缓考后成绩登记方式同重修免修考。

117.申请课程替代后的课程在成绩单上如何显示？

申请课程替代受理成功后，学生可至教学信息服务网-我的教育计划-课程替代信息（或修业查看）中查询。课程替代只作为毕业资格审核的依据，成绩大表不作任何调整，即成绩单上相互替代的两门课程的成绩，及实际修读课程的信息（课程代码、课程名称、学分）如实显示。

118.考试作弊导致重修如何登记成绩？

根据《上海交通大学学生学业诚信守则》第四章第二十条规定“学生因违反学业诚信守则而导致课程成绩为零分时，该课程经重修后成绩最高为60分”。

119.外校转入学生如何申请学分转换？

根据《上海交通大学本科生学分转换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第二章办理，学生下载外校转入学生学分转换申请表（下载地址：http://www.jwc.sjtu.edu.cn/web/sjtu/198150-1980000000215.htm），经课程专业教师及转入学院认定审核，教务处终审后实施转换，找不到对应课程不能实施转换的课程可按学分或课时申请部分模块学分豁免。

外校转入学生学分转换通常于入学后首个学期后半学期受理（因有两个月审查期），逾期视为自动放弃。学生申请转换和认定成绩以一次为限，一经确认不得更改。

受理结果查询：学分转换成功的课程成绩可在教学信息服务网-我的成绩单中查询。 学分豁免成功的信息可在教学信息服务网-学分豁免信息中查询。学生需自行关注相关受理结果。学分转换及豁免不成功的专业计划内的课程应及时补修。

八、学籍管理

120.什么叫新生电子注册？

学校根据教育部的相关规定，对每年录取的新生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服务网简称学信网(http://www.chsi.com.cn)上进行电子注册，即新生电子注册，电子注册是学生获得学籍的必要环节。新生要在12月初登陆学信网核查本人的学籍信息。如果学生输入考生号、身份证号、姓名登陆网站并显示录取信息即注册成功；若无法登陆，则需及时联系教务处注册与学务中心（电话：34206405）。

在校期间，如发现违反国家招生规定的情况，则按照相关规定处理，包括取消入学资格或学籍。

121.什么情况可以申请保留入学资格？如何办理？

新生报到三个月内，如果学校体检查明患有疾病，经学校指定的二级甲等医院明确诊断不宜在校学习，但通过短期治疗可以达到康复，学生可以申请保留入学资格。

学生本人申请，到招生办公室领取《上海交通大学新生因病保留入学资格申请审核意见书》简称《意见书》；本表一式两份，如实填写并确认签字；依次校医院审核和招办批复。《意见书》一份留存招生办公室，一份送至教务处注册与学务中心，办理离校及退学费、住宿及退课等手续。

保留入学资格者不具有学籍，不享受在校生待遇。学生必须在下学年开学前向招办提交入学申请，复查或审核合格者，由学校招生办发录取通知书，重新办理入学手续。

122.新生入学报到后能否办理休学手续？

新生报到三个月内不予办理休学手续。

123.新生报到后什么时间可以拿到学生证（副证）？

新生入学三个月后（即正式获得学籍后）可以至学院领取学生证（副证）。

124.每学期学生为什么要进行注册？

每个新学期开始,学生必须按照学校规定的时间持有效证件到校办理注册手续。只有经过注册，方可获得在校继续学习的资格。如果遇到意外原因，如自然灾害或者患病及其他正当原因不能如期注册，必须向学校请假，履行暂缓注册手续。逾期不报到注册又无正当事由的，可视为放弃学籍，将按自动退学处理。

125.什么情况可以办理休学？在校期间最多能办理几次休学？

符合下列情况之一者，可以休学：

A、因伤、病经学校指定医院诊断，须停课治疗、休养占一学期总学时三分之一以上者；

B、一学期请假时间累计超过学期总学时三分之一者或六周（含）以上者；

C、自费出国留学者（也可直接办理退学）；

D、因家庭特殊困难、创业等；

E、应征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含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者；

F、学期报到注册后无正当理由不选修课程者；

G、本人申请休学；

学生在校期间最多允许休学两次，累计不得超过两年。自费出国留学（第C条）只允许一次，最长一年；申请休学（第F条）在正常或最长学习年限内，只允许一次，最长一年。

126.学生休学多长为限？休学期间是否具有学籍？休学办理时间？

学生休学期限半年（不少于6个月）至一年，累计不得超过两年，学生休学起讫时间以学校核定为准。

学生在休学期间，仍然具有学籍，但不享受在校生待遇。

每学期开学正常教学周内办理，但考试周不予办理，夏季学期不予办理。

127.在休学期间，学生可否留在学校继续上课？

学校批准学生休学的同时予以学生退课、退费等。学生必须离校，回家治疗或调养，不得在校逗留，更不得留在学校继续听课。一经发现，将按相关规定处理。

128.学生如何办理复学手续？办理复学的时间？

学生休学期满应向学校提交书面复学申请，因病休学的学生在复学时还应提交相关医院诊断证明。学生到教务处注册与学务中心领取《上海交通大学复学审批表》，因病复学的还需附上《上海交通大学校医院休学、复学审核意见书》，按表上的流程依次办理。

复学要在新学期开学第一周内办完，同时需完成缴费、注册及选课。逾期不办理复学手续者，视作自动退学。

129.退学警告是怎么回事？

每学期（除夏季学期外）开学第一周，学校对学生上一学

期（春、夏季学期统在一起）修读的课程及其他教学环节（军训等以“P”计成绩的课程除外）的平均积点进行计算，当学生的学期平均积点第一次低于一定值时，学校将对其发退学警告通知书以示提醒。

A、学期平均积点（不包括密西根学院）低于或等于1.7者；留学生低于1.4者；

B、医学院学生除A外，每学期获得的学分少于所选课程的一半者；

C、密西根学院连续三次受到学业警告或一个学期积点缺失数达到10或10以上者；

130.什么是积点缺失数？

只针对密西根学院。密西根学业规定，学生的平均积点必须达到2.0，如果平均积点低于2.0，产生积点缺失。学期积点缺失数 = 学期获得学分和*2.0-学期平均积点。

131.什么是学业警告？

密西根学院对学期积点缺失数在1—10范围的学生予以学业警告。

132.什么情况下学生需退学？

满足以下情况者需退学：

A、已受到一次退学警告，第二次达到退学警告标准者；

B、休学期满未按时办理复学手续或复查不合格者；

C、因病无法继续在校学习者；

D、无正当理由超过两周未注册者；

E、出国留学保留学籍期满者；

F、已经签订国防生协议的学生解除协议者；

G、本人申请退学者；

133.怎样申请退学和如何办理退学手续？

申请退学的学生必须提交附有家长和本人签名的申请书。

申请退学学生到教务处注册与学务中心领取《上海交通大学退学审批表》和离校单。学生按表上流程依次到相关部门签字盖章，最后交至教务处注册与学务中心，并提交两张照片。

学校发退学证明，满一年者发肄业证书。

134.什么情况下，学生会被学校作自动退学处理？

满足以下情况者被视为自动退学：

A、休学期满未按时复学者；

B、超过两周未报到注册者；

C、学校向其发退学通知书后，在规定的时间内不办理退学手续者。

135.自动退学处理和一般退学有什么不同？

自动退学处理是指按照学校学籍管理规定，达到退学的学生在学校规定的时间内不办理退学手续或不能委托他人代为办理退学手续，学校对其做出的处理决定。

针对自动退学处理的学生，学校不发退学证明和肄业证书，今后也不予开具任何修业证明。

136.如何计算最长在校学习年限？

我校规定最长学习年限是学生所在专业的正常学制+2年。

学习年限是指学生在校具有学籍的年限，是从学生入学并获得学籍的年份计起。休学期间计入学习年限，但应征入伍期间不计入学习年限。

137.什么情况下需要延长学习年限？

下列情况之一者：

A、正常学制结束前一学期，仍有培养计划规定的课程或教学环节没有修读者；此种情况，学生必须延长学习年限，否则肄业。

B、正常学制结束前一学期，修读了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内容，但存在多门课程或教学环节不及格者；此种情况，学生可以延长学习年限亦可以选择先结业。

C、学业修读正常，但与导师合作的科研项目尚未完成者。

D、正常学期结束前一学期，参加国际交流交换项目的学生，交流期间的学分不能全部转换或不能按期返校者。

138.一般在什么时间、如何办理延长学习年限申请手续？

申请延长学习年限一般在第八学期开学一至四周内办理；对于曾经申请延长过一学期的学生，第二次再申请时，在每年的12月底前完成。

延长学习年限以学期为单位，最长不得超过两年。

学生本人申请，到教务处领取《上海交通大学延长学习年限审批表》一式两份，按表上流程依次办理。

139.延长学习年限期间，学生需要办理注册手续吗？学费如何缴纳？

延长学习年限获批即意味学籍被延长，属在校学生，需要正常注册。学费标准不变，若延长一学期需缴纳学费的1/2。

140.学生入学后可以转专业吗？

学生一般在被录取专业完成学业。

学校针对新生在大一下学期有一次自主专业的机会（关注

每年4月份的自主转专业通知）。

对于因疾病或生理缺陷不能在录取专业完成学业的学生，学校予以学生从高批次转低批次专业的机会，但本科三年级及以上、委培、定向生、提前批次、艺术专业考生等除外。

在校期间只允许转一次。

141.学生入学后可以转学吗？

除国防生、委培生外，学校一般允许大一下或大二学生申请转学，但不接收外校转入（插班生除外）。

142.学生可以提前毕业吗？如何申请？

学制为4年的专业，学生在校学习年限为3-6年，学制为5年的专业，学生在校学习年限为4-7年，学生可以根据本人培养计划完成情况申请提前毕业。

申请提前毕业一般在学期开学4周内完成。学生需向学院教务办提交提前毕业申请，学院对其进行毕业资格审核，学院根据审核结果给出明确意见，报教务处复核备案。

143.学生在什么条件下可以申请结业？

学生修读了所在专业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教学内容，但因个别课程或实践环节不及格，未达到该专业要求的总学分，在正常学制结束前，若学生放弃延长学习年限，即可申请结业。

144.毕业、结业、肄业有什么区别？

在规定学制内，学生完成了所在专业培养规定的全部教学内容并达到该专业要求的总学分,予以毕业，学校颁发毕业证书，授予学士学位。

在规定学制内，学生修读了所在专业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

教学内容，但因个别课程或实践环节不及格，未达到该专业要求的总学分，予以结业，颁发结业证书。

在学校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结束时，学生尚有所在专业培养计划规定的教学内容未修读，予以肄业，发肄业证书。

145.学生结业后还有机会获得毕业证书和学位吗？

如果学生结业时，尚未超过学校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学生可以回校申请修读选课，还有获得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的机会。

146.学生肄业后还可以在校修读课程吗？还有机会毕业吗？

学生肄业时学籍已被注销，不允许再回学校修读课程，不再有获结业或毕业的机会。

147.申请学士学位的条件是什么？

在最长学习年限内完成培养计划所要求的课程、实习、实验及毕业设计等环节，达到毕业要求，除后文所列两种需缓一年申请学位情况外，可申请学校授予学士学位。以下情况毕业一年后（最长学习年限内）方可向校学位评定委员会提出授予学士学位申请：

（1）在校期间因违反学业诚信行为受到记过（含）以上处分者；（2）在校期间因违反学业诚信条例受到两次（含）以上警告或严重警告处分者。

148.学士学位（含二专）可以补授吗？

不可以。

149.如何申请结业转毕业?是否授予学位？

学生结业后，如果没有超过最长学习年限，学生可以在最长学习年限内申请修读之前未通过的课程或其它教学内容。考核合格的，经本人申请，还回结业证书，换发毕业证书，并授予学位。学历和学位证书的授予时间为：每年的3月15日；6月30日；9月30日；12月15日。

150.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在网上可以查询吗？

自学生毕结业之日起，即可登陆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服务网（http://www.chsi.com.cn）查询个人学历信息。目前，国家尚未开通学位信息查询功能。

151.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遗失可以补办原件吗？如何补办证明书？

学生本科毕业后，如果不慎遗失了毕业证书或学位证书，是不能补办原件的，可以向学校申请补办证明书。补办流程为：学生至学校教务处注册与学务中心填写申请表，学校对其信息进行核查，对于信息属实的出具证明书，办理周期为一个月（不含寒暑假）。

152.如何缴纳每学年的学费？

每学年的学费缴纳通知由财务处在暑期放假前发布在其主页（网址：http://www.jdcw.sjtu.edu.cn/），一般需在8月前将下一学年的学费和住宿费存入入学时发放的银行卡中，财务处在开学时统一扣款。也可在报到注册当天，到财务处(新行政楼B楼125室)现场缴纳学费。

153.如何领取每学年的注册条？

每学年学生缴纳学费并正常完成报到/注册手续后，学校会

发给已付费学生一张注册条，该条应贴在学生证（副证）上。注册条会在每年开学报到注册日通过学院发给符合条件的学生，新生第一年的注册条会在12月通过学院发给符合条件的学生，非正常时间缴费的学生在财务处缴费完毕后，凭缴费收据和学生证至学院教务办领取。

154.无法在规定时间至学校报到注册怎么办？

应联系学院思政老师，办理请假手续。

155.报到注册时校园卡丢失怎么办？

可以凭学生证（副证）或身份证报到注册。

156.开学时未报到注册，跟学院请假后需要补办报到注册手续吗？

需要。请假同学应在返校后至学院教务办办理销假及报到注册手续。

157.为什么有些同学暂时无法领取注册条，该怎么办？

注册条只发放给已缴纳本学年学费并注册的学生，对于在开学前付学费有困难的学生，可以在缴纳完学费后，凭缴费收据至学院教务办补领。

158.每学期重新学习学费什么时候开始付？如何付？尤其是结业和二专（一专已毕业）学生？

重新学习学费的缴纳一般拟定于每学期的第3~4周在网上发布通知，缴费方式为网上自助缴费。具体缴费时间、方式以通知为准。

九、跨校交流

159.我校有哪几种类别的本科生海外交流项目？

本科生出国境交流项目分校际交流项目和院际交流项目。

以学校层面交流项目为例，又分为学期交换项目、暑期和寒假交流项目、双学位项目等。目前，我校已与美国、加拿大、英国、德国、法国、瑞典、挪威、以色列、澳大利亚、新加坡、日本、韩国等国家和港澳台地区的一些高校建立了校际合作与交流关系。

校际本科生海外交流项目的详细信息请登陆我校国际合作与交流处网站查询(global.sjtu.edu.cn)。

院际本科生海外交流项目请咨询各院系教务办或国际交流与合作办公室相关教师。

160.本科生如何申请海外交流项目？

2015年秋季学期初将选拔2016年春季学期派出的学生。从2016年开始，每年春季学期开学后两周内在国际合作与交流处网站公布交流项目选拔通知，学生可按照选拔通知要求申请。

根据大学教学特点，本科生一般应在大学二年级或三年级参加海外交流项目，除部分五年制专业学生，四年级学生原则上不允许参加学期交流项目。大部分项目要求学生具有托福或雅思成绩，学生应尽早做好准备。

161.我校本科生海外交流项目的选拔程序是怎样的？

本科生海外交流项目的选拔实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

则。在学生自主申请、院系推荐的基础上，学校通过审核学生申请材料或在此基础上组织面试或其他测试的方式确定推荐名单。名单将在学校国际合作与交流处网站公示。

162.获得校际本科生海外交流项目推荐资格的学生如何办理出国境手续？

申请学生获得学校推荐资格后，应着手准备交流学校的申请材料，被交流学校录取后，学生应自主办理上海交通大学出国境审批手续和出国签证手续。上海交通大学出国境审批手续办理流程可查询上海交通大学出入境管理与服务中心网站（http://cgcj.sjtu.edu.cn/），出国签证手续应按签证国在华使领馆的要求准备。

163.参加出国境学期交换项目的学生在选择专业和课程时应该注意什么？

学期交换生在交流学校所选专业应和本人在上海交通大学所学专业一致或相近，在交流学校的课程修读计划应参照上海交通大学制定的专业培养方案。学生赴交流学校交换学习前，应在院系有关教师指导下，根据本校专业培养方案，制订在交流学校的选课方案，首先选择与本专业培养方案中相应学期对应的课程。

因不同学校的专业培养方案存在差异，学生可能会因学期交换学习而影响到本校培养方案内课程的修读，甚至导致延长学制的情况。

因此，同学们在选择学期交流项目时应认真了解交流学校对应专业的培养方案，理性慎重地选择合适自己的项目。申请交换项目前，务必在合作学校官方网站（各校一般设有交流生网页）确认该学校是否有相关专业可选读以及相关专业是否对

交流生开放，或是否以本人熟悉的语言进行授课，再行申请。

164.学生已获得海外交流资格后是否可以申请退出项目？

学生一旦申请项目，如无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且通过学校组织的面试或审核，不得退出项目，否则这一行为将被学校作为诚信表现记录在案，并且学校将取消其今后再次申请交流项目的机会。

165.什么是本科生海外游学项目奖学金？

为了使家庭贫困的优秀本科生也能有海外游学的机会，学校设立本科生海外游学项目奖学金，鼓励家庭贫困的优秀本科生参加海外交流项目。

166.家庭贫困的本科生如何申请海外游学项目奖学金？

本科生海外游学项目奖学金评定工作于每年三月初开始。学生首先向院系提出申请，院系根据学校分配名额推荐学生。学校学生处、院系、校基金会将对院系推荐学生进行申请材料的审核和面试评审，最终评选出获得本科生海外游学项目奖学金资助资格的学生并在网上进行公示。

本科生海外游学项目奖学金获奖资格将保留至当年度6月30日，学生需在该日期前获得游学项目方能获得该奖学金资助。学生参加的海外交流项目需有正式的协议文本，或经学生处、国际合作与交流处和人力资源处认定，申请学生需符合学校关于本科生游学计划的要求。

为了完成工作的衔接，本年度（2015年）10月会单独开放一次本科生海外游学项目奖学金评定，针对拟在2016年寒假学期及春季学期参加海外交流项目的同学，申请要求和流程与正常批次相同。

167.学校派出的交换生返校后如何申请学分转换？什么情况可以申请学分豁免？豁免的学分如何换算？

根据《上海交通大学本科生学分转换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第二章办理，学生下载学分转换申请表（下载地址：http://www.jwc.sjtu.edu.cn/web/sjtu/198150-1980000000215.htm），经课程专业教师及相关学院（一专由学生所在学院、二专由开课学院）认定审核，教务处终审后实施转换。找不到对应课程不能实施转换的可按学分或课时申请部分模块学分豁免。

只有在找不到对应课程不能实施学分转换的情况下才可申请豁免修读，且对方课程不得同时用于申请学分转换和豁免修读。

学分认定参照我校学时与学分对应关系，即1学分对应16学时。申请学分转换及豁免修读专业限选课的对方课程学分经换算后不得低于我校课程学分；申请豁免修读的通识核心及个性化模块学分须由对方课程的总学时数参照我校学时与学分的对应关系换算得出，且仅计算课堂上课所用学时。

交换生学分转换于学生交流返校后首个学期开学后第5-16周受理，逾期视为自动放弃。学生申请转换和认定成绩以一次为限，一经确认不得更改。

受理结果查询：学分转换成功的课程成绩可以在教学信息服务网-我的成绩单中查询。学分豁免成功的信息可在教学信息服务网-学分豁免信息中查询，并且学生需自行关注相关受理结果。学分转换及豁免不成功的交流学期专业计划内的课程应及时补修。

168.哪些课程不能申请学分转换豁免？

学生如在外校重复修读在我校已修读课程，返校后不得申

请我校已修读课程相同代码的学分转换；且该课亦不得申请豁免专业限选课及通识核心课。

169.学分转换的成绩如何记载？学积分、积点如何计算？

国内交流学分转换登记对方成绩单上显示的实际成绩，如我校无对应的成绩登记方式，则登记60，成绩大表显示“P”；海外交换学分转换全部登记60，成绩大表显示“P”。成绩大表以“P”显示的课程不计入学积分及平均积点计算。

170.公派交流生在外交流期间，在本校的学籍状态是什么？

海外游学学生根据参加的项目不同，学籍状态的标识也会不同。大致如下：参加寒暑假交流项目的学生，学籍状态显示为“正常在校”；参加学期学年交流项目的学生，学籍状态显示为“短期游学”；参加双学位项目的学生，学籍状态显示为“长期游学”。

171.因私赴国（境）外学习，需要办理什么手续？

自己申请的国外交流项目，需要至教务处办理休学手续。

172.C9国内交流项目如何报名？什么时间选拔？选拔程序有哪些？

目前报名时间一般为秋季学期11月份报名，春季学期进行正式交流。学生在教学服务网中的“国内访学”进行报名，报名结束后，经过院系审核和学校审核同意后，学校教务处将名单给对方学校，对方学校回复确认录取后，会寄送电子录取通知书，交流学生根据录取通知书到对方学校报到。

选拔一般在报名后两周内进行，包括我校审核时间和对方学校录取时间。

选拔的原则是不能有不及格课程，相同条件下，会考虑成绩和报名表上的综合信息。院系审核时主要依据同学的成绩积点和四六级英语成绩。

173.C9国内交流学生如何选择交流专业和课程？

对于交流期间的专业，应为本专业，不能随意修改自身的交流专业。若想选修对方的其它专业课程，建议到对方学校进行选修，或者在本校选择第二专业，去对方学校进行对应课程转换。

学生在获得交流资格后，必须准备一份“学分转换申请表”，提前将对方学校的课程与本校课程提交本学院进行预先确认，依据国内访学规定中的“学分转换规定”预选对方课程，方便返校后进行正式的学分转换。

174.C9国内交流学生在交流期间的学分如何转换成上海交通大学的学分？

学生在交流期间的成绩单均在开学初由交流学校教务处寄送到学生所在学校的教务处，学生拿到成绩单后，即可填写“交流学生学分转换申请表”，由院（系）审核后，交由教务处注册与学务中心，国内交流学生以交流期间实际成绩记载。

175.如学生已获得了C9国内交流的资格后能否申请退出交换项目？

原则上已经获得交流资格的学生不能申请退出交换项目，若有特殊原因，需填写情况说明，由学院同意后方可退出。

176.C9国内交流生奖学金如何评定？

为促进国内交流，学校制定了国内访学项目奖学金评定办

法，参加C9国内交流的学生均有资格参评，根据国内交流项目总人数的1%、10%、20%进行三个等级的划分。一等奖：壹千伍佰元；二等奖：壹仟元；三等奖：伍佰元。选拔依据为学生成绩单上选修课程的数量和所有课程的平均成绩。同时，该奖学金可与其他类奖学金兼得，但是本科学习期间只能获得一次该奖学金。

177.C9国内交流的成绩单如何寄送？

两校教务处一般在开学初两周内完成各校成绩单的寄送。

178.来我校交流的学生和华师大学生如何进行校内学习？

外校学生接到我校录取通知书后，一般在开学前的一周周五会安排C9学生和华师大学生到我校报到、安排校内的住宿（华师大同学不安排住宿）、领取校园卡、校内指南、上课节次时间表和校历等，外校交流学生的选课一般参加第三轮选课，若有特殊需求，可以提交选课申请。同学可参阅校内指南中有关报名流程和如何选课。

179.西南片联合办学如何报名修读？不同年级可以相互报读吗？

上海市西南片联合办学各成员学校每年分别在春季或秋季招收协作组内各高校本科生跨校辅修第二专业。具体可以在上海市西南片联合办学网站查询各高校招收跨校辅修第二专业的情况，网址(http://swuni.shnet.edu.cn) 。

上海交通大学每年12月中旬，通过西南片联合办学网招收大二本科生修读我校第二学科，学制5个学期，各专业修读学分30-40，修完计划课程，成绩合格者，获“跨校第二专业”证书。目前收费标准为100-120元/学分。每年招生专业参见当年

招生通知。

180.跨校辅修我校第二学科是否可以跨年级选课？

建议不要跨年级选课。原因：跨年级选课，极易发生课程冲突；如果执行计划发生改变，会发生跨年级选修的课程不在计划内，由此会带来诸多问题。

181.跨校辅修我校第二学科如何办理注册缴费手续？

目前我校是在第二周开始办理跨校辅修同学的注册缴费手续，此时同学需要修读的课程已经确定，缴费额度不再变化。同学需带上听课证来新行政楼B329办理注册缴费手续。如果是第一次报到，需带1寸照片1张办理听课证。

182.跨校辅修我校第二学科过了注册缴费期怎么办？

如果未在指定时间完成注册缴费手续，其所选课程将会被做退课处理，即使上课参加考试，成绩无效。所以请务必按时注册缴费。

183.出国交流本学期不能选课，需要办手续吗？没有修读的课程怎么办？能否在后续学期多选课补上这些课程？

出国交流本学期不能选课，不需要办手续，后续学期只要课程不冲突就可以把相应课程补上。但是如果课程冲突，就必修推迟学期修读，后果是需延期才能拿到证书。

十、第二学科

184.每学期第二学科学费什么时候开始缴纳？如何缴纳？

第二学科费用的缴纳拟定于每学期的第三、第四周，缴费方式为网上自助付款。具体缴费时间与方式以每学期公告为准。

185.一专已毕业离校的学生如何补修第二学科及缴费？

一专已毕业离校的学生应在第三轮选课期间至教务处（新行政楼B112室）申请补修第二学科课程，同时应在规定时间内通过网上自助缴费或至闵行财务处现场缴费。

186.如何取消已选的第二学科的课程？

先找到此门课程，然后点中此门课程的“课程安排”选项卡，点击页面右下方的“取消选定”选项，最后点击“提交选课”，选课提交成功以后，此门课程的选课即被取消，但必须再查询一下自己的课表，以便确认该课程是否被取消。

187.C9国内交流期间是否也能修读第二学科？

可以。交流期间的第二学科课程也可以到交流学校内进行修读，同样可以转换为第二学科的学分。

188.如何查询第二学科培养计划？

可以从教学信息服务网主页查询第二学科培养计划。点击教学信息服务网界面左下角“培养计划”，根据开设学院、年

级、专业查询第二学科培养计划。

189.第二学科修读完后是否获得证书？是否可以在教育部学位网站上查询到证书编号？

修读完第二学科培养计划中所有课程，成绩合格者，将获得上海交通大学颁发的“第二学科学士学位”证书（对于未获得第一学科学士学位者，不授予第二学科学士学位证书），目前无法在教育部学位网站上查询到证书编号。

190.第二学科学费收费标准？

目前第二学科收费标准为100元/学分和120元/学分（英语、日语、德语、法语和动画五个专业），每学期选课结束后，根据同学所选当前学期第二学科课程的总学分，缴纳第二学科学费。

191.第二学科没有按时缴费，课程会被取消吗？

不会。同学若没有按时缴纳第二学科学费，所选第二学科课程将继续保留在你的已选课程中，课程成绩按实际成绩记录，未修读课程按0分记。

192.第二学科没有按时缴费，会影响毕业吗？

会。学校要求同学将未按时交纳的第二学科学费在毕业离校时结清，否则将无法正常毕业。

193.第二学科的修读资格会保留多久？

每位同学在获得第二学科修读资格后，修读资格都将一直保留。正常本科四年毕业后两年内均可以继续修读第二学科，同学们可根据自己每学期修业情况安排第二学科修读计划。中

途放弃第二学科的修读，资格仍保留，不需要办理任何手续。

194.已经修读了第二学科部分课程，不想继续修读了，需要办手续吗？

如果需要放弃第二学科修读资格，把成绩转入一专成绩大表，则需在大四下第五周向新行政楼B112岗位一递交申请。

195.第二学科学分可以算作个性化学分吗？

第二学科修读通过课程的学分，系统会自动计入个性化总学分中，但成绩仍在二专系统中。

196.第二学科可以申请免修吗？

第二学科课程如与主修专业必修课程学分、教材、学时要求完全相同，或主修专业课程超过第二学科相应课程的要求，同时主修专业课程成绩须达到80分（含80分）以上，同学可以申请免修该课程。

申请流程：从教务处网站下载《第二学科课程免修申请表》，经所在院系教学秘书审核同意，将申请表递交任课教师，经任课教师同意签名后交至新行政楼B112岗位一，教务处教学运行管理办公室确认，免修申请生效，此申请单反馈给任课教师保存，成绩按主修专业该门课程的成绩计入（最多可免修两门课程）。申请免修的第二学科课程同学仍需正常选课、缴费。

197.在获得第二学科修读资格后，可以提前修读高年级第二学科课程吗？

第二学科的课程均为各专业的主干（核心）课程，应循序渐进地根据计划修读。有些专业明确规定不能提前修读，同学

们在选课前应了解该第二学科的修读要求。

198.在获得第二学科修读资格后可以申请转其他第二学科专业吗？

同学获得第二学科修读资格后，系统将保留该第二学科修读资格。不能申请转其他第二学科专业。

199.第二学科考试作弊，将如何处理？

一旦发现同学在学习第二学科课程期间有任何舞弊行为，均将取消第二学科修读资格，并根据学校考试纪律相关规定处理。

200.第二学科证书遗失可以申请补办吗？

不可以。学校不提供第二学科证书补办，但可以开具相关证明。

201.第二学科课程重修可以允许冲突吗？

可以。

202.第二学科课程考试可以申请缓考吗？

可以。缓考申请要求与一专同。缓考申请获得批准后同学须参加下学期开学初学校统一组织的重修免修考试，考试通过者成绩记录登记60，成绩单中登记P，视为课程通过。

203.国外交流可以修对方学校的课程回来替代吗？

可以，但在出国交流前由开课院系认定，需选课并缴费。

204.外校学生可以免修第二学科课程吗？

不可以，只可以办理免听，且仍需选课缴费。

205.第二学科能否开在读证明？

不可以。

206.第二学科课程与一专课程冲突怎么办？

以一专为主。

十一、证明与证件办理

207.如何办理出国成绩单和学历学位认证？

教务处受理在校本科生及2001年以后入学（含2001年）的统招本科生出国成绩单办理和学历学位认证工作，其中不含医学院、技术学院及网络学院全日制本科生。

所有医学院、技术学院、网络学院全日制本科生及2001年以前入学的本科生请至徐汇校区档案馆办理，电话：62933032，具体办理方法详见档案馆主页http://archives.sjtu.edu.cn/platformData/infoplat/pub/shjadag_12/docs/200806/d_9502.html。

详细办理指南见教务处主页-办事指南栏：http://www.jwc.sjtu.edu.cn/web/sjtu/198150-1980000000208.htm。

208.办理出国成绩单时可以选择性地不显示一些课程吗？

不可以。所有修读课程成绩全部显示在出国成绩单上。

209.如何办理在读证明？

办理时间：春季、秋季学期第2周至第15周工作日，夏季学期第2周至第3周工作日受理（日期见教学校历）；具体办理时间：上午8：30－11：00，下午1：30－：00。

办理地点：闵行校区新行政楼B112室

受理对象：统招在校本科生，凭学生证办理。如用于申领护照和港澳台通行证，需同时提交经学院审批同意的申请表。

办理费用：5元每份，封口信封1元每个

注意事项：

（1）该证明为中英文版本，用于证明学生在校就读及就读专业，格式及内容固定。

（2）在读证明的内容包含学生姓名、就读专业、出生日期、性别、国籍，预计毕业日期，教务处不出具其它格式的在读证明，有特殊需求，请联系所在学院。

（3）请在办理之前务必至教学信息服务网-个人信息栏确认好自己的姓名拼音是否正确，办理之后请在指定日取件，逾期一个月未取的，教务处不再为其留存。

210.新生如何申领火车优惠卡？

每年新生入学后，教务处会根据学生在教学信息服务网（网址http://electsys.sjtu.edu.cn）上登记的火车票区间与生源地信息匹配后制作、发放火车票优惠卡，以便学生购买火车票使用，制作好的火车票优惠卡于每年12月初通过学院发给符合条件的学生，请新生入学后及时至教学信息服务网填写火车区间。火车票区间填写规范：请填写家庭所在省市（字符不超过8个汉字，格式：省+市或省+县，如：四川成都）。

注意：学生需于10月底之前至教学信息服务网填写火车票区间，以免耽搁自己购买火车票。

211.火车优惠卡如何使用？如何充值？

火车票优惠卡每年有4次购票优惠，如无毁坏，可用至本科毕业，仅需每年秋季学期的11月底至12月初，以班级为单位至新行政楼B112充值即可。铁路客票系统将累计学生优惠卡已购票次数，在学生购票时进行验证核减。学生平时需妥善保管火车票优惠卡，请勿折叠并远离手机等有辐射的物品。

212.哪些学生不能办理火车优惠卡？

根据教育部及铁道部的规定，上海市生源、港澳台地区生源及留学生不能办理火车票优惠卡。

213.火车优惠卡充值无反应或者购买时读不出信息怎么办？

出现这种情况，通常是因为磁卡被损坏，需要在受理时间内到新行政楼B112补办。

214.火车优惠卡的乘车区间可以改动么？如何更改？

首次申领后原则上不可以更改。如果因为家长工作调动而更改家庭住址，请提交家长工作单位证明函以及房产证等相关证明至新行政楼B112审核办理。

215.如何补办火车票优惠卡？

受理时间：秋季学期第10周至第15周工作日（日期见教学校历）上午8：30－11：00，下午1：30－：00。

受理地点：闵行校区新行政楼B112室

受理对象：火车票优惠卡遗失或损坏的本科学生

办理所需证件：本人学生证或校园卡

补办费用：7元

216.学生证（副证）丢失应如何补办？

学生丢失学生证（副证），可先在教务处主页（http://www.jwc.sjtu.edu.cn/web/sjtu/198150-1980000000218.htm）下载“学生证补办申请表”。

本人按要求填写完申请表并依次到院系教务办和注册与学务中心办理审核手续、领取学生联。

领取学生联后至财务处缴交补办费用20元。

于指定发证日期（通常为每月10日，如遇双休日或节假日则顺延到下一个工作日）凭学生联和财务处缴费收据至注册与学务中心（新行政楼B112）领取副证。

注1：经教务处注册与学务中心审核盖章后的学生联可作为临时学生副证使用。

注2：每年新生的学生证（副证）于当年12月初通过学院发给每位同学。

217.学生证（校园卡）丢了怎么补办？

校园卡在图书信息楼1楼补办，注册与学务中心仅补办学生证（副证）。

十二、考试与学业诚信

218.申请重修免修考（补考）需要满足哪些条件？

重修免修考试通常于每学年夏季学期第3周、春季学期第1周由教务处根据前一春（秋）季学期课程学生考核成绩分布情况进行统计后组织报名。

学生第一次修读不及格的计划内课程可申请参加学校组织的重修免修考试一次。但属于下列情况的不得申请参加重修免修考试，学生必须参加课程重修：

（1） 前一春（秋）季学期不及格但不为前一春（秋）季学期本专业计划内的课程；

（2） 各学期开设的通选课、任选课、不安排重修免修考试的课程及学校规定必须重修的课程；

（3） 擅自缺考或者在考试中有舞弊行为的课程，期末考试成绩为0分的课程；

（4） 已修读两次及以上的课程，包括由于培养计划变更修读的用于可申请重修替代的课程；

（5） 从未修读课程（即没有选课及成绩记录的课程）；

（6） 夏季学期不及格的课程。

219.如何报名重修免修考（补考）？

教务处每学年夏季、春季学期会筛选出符合重修免修考报名条件的同学及课程，重修免修考在夏季学期第3周周一至周三，春季学期第一周内开放报名。报名通知通常于夏季学期第3周周一、春季学期开学第一天发布在教务处主页，开放报名时

间及相关报名条件以具体通知为准。有需要的同学务必及时关注。

如果符合报名条件并有意参加重修免修考，可在开放报名期间登陆教学信息服务网（http://electsys.sjtu.edu.cn/edu/）报名。不符合重修免修考报名条件的课程不会显示在报名系统内。成功报名重修免修考试的课程，该学期不得重修，必须在以后学期择期重修。放弃报名重修免修考试者，其报名资格不顺延至以后学期。上一学期申请缓考成功的学生无需自行报名，系统将统一设置为报名成功。

220.什么是学业诚信和学业诚信规定？

学业诚信是指学生在所有学业环节中均应遵循诚信原则。学业环节包括作业、实验、论文、考试、竞赛和测评等。其中，论文是指以公认的文字、数字或图形等表达形式所撰写并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和技术成果，以及学位论文。学生在各个学业环节中不得出现不诚信行为，并应相互进行监督和提醒。

依据《高等学校学生行为准则》和《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为营造公平的学习环境和优良的学习风气，保护学生的权利，共同维护校园的诚信氛围，我校特制定了“上海交通大学本科生学业诚信规定”，详细内容见学生手册。

221.违反学业诚信后会有什么影响？

学生会因为违反学业诚信受到学校的处分，与之相关的影响有（包括但不限于）：

（1）在校期间因违反学业诚信行为受到记过（含）以上处分者，或者在校期间因违反学业诚信行为受到两次（含）以上警告或严重警告处分者，毕业一年后（最长学习年限内）方可向校学位评定委员会提出授予学士学位申请。

（2）学生因违反学业诚信守则而导致课程成绩为零分时，该课程经重修后成绩最高分为60分。

（3）对于已认定发生不诚信行为的学生，一年内不得参评各类奖学金和其他荣誉称号；对于在事后发现不诚信行为的，撤销相关荣誉称号并收回所发奖励。

（4）在修读第二学位时，因作弊等行为违反学业诚信的，取消学生的第二专业修读资格。

222.校内考试类型都有哪些？大致考试时间段是什么时候？

校内考试类型包括：重修免修考试、期中考试、期末考试、随堂考试。

（1）重修免修考试，主要包括两种情况的考生：缓考生及重修免修考考生。重修免修考一般会在秋季学期开学前1周的周四、周五，以及开学第1周的周二、春季学期第3或4周进行；

（2）期中考试，学校统一安排的期中考试一般安排在每学期第9周周三进行。其他课程期中考试与否及考试时间则根据任课教师教学安排而定；

（3）期末考试，主要是指考试周进行的课程结束考试，考试周为每学期第17和18两周；

（4）随堂考试，主要是指在非考试周进行的所有课程过程考试。这种类型的考试时间主要是根据任课教师和学生协商而定。特别的，军事理论期末考试、大学英语水平考试（下面会详细解释）及形势与政策考试等，由于课程结束时间较早及选课需要，也会安排在非考试周进行，考试时间一般为军事理论考试在第10周周三、大学英语水平考试在第14周周三、形势与政策考试在第16周周三进行。

注：以上考试时间会根据当前学期实际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223.什么情况下会取消学生的课程考试（考核）资格？

学生无故旷课或缺课的时数超过（含达到）一门课程（不包括见习、实习）教学总时数的三分之一，或缺交作业达课程作业量的三分之一，取消该课程的考核资格，该课程成绩以零分计，该课程必须重修。

224.什么情况下可以申请课程免修？如何申请？

平均积点在3.0以上的学生通过自学或者其他途径已经掌握了某门课程，经本人申请，院（系）审核，可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免修考试或本学期该课程等同课程的期终考试，考试成绩在80分或B+以上（含80分或B+），可准予免修，成绩以“P”计入成绩大表。未获准免修的课程成绩不计入成绩大表中。英语、“两课”、体育、军训、实验及实践教学环节、课程设计等课程不能申请免修。

免修申请一般应于前一学期17、18周提出，并提交到教务处新行政楼B112室岗位一，学校在审核其是否具有免修资格之后，会在新学期第一周之内组织统一免修考试。

225.何种情况下可以申请缓考？

适用于申请缓考的考试类型包括：考试周期末考试及非考试周的课程结束考试，其他考试类型不适用缓考。

原则上只能是因病不能正常参加考试才可以办理。其他缘由原则上不办理缓考，如有特殊情况须报教务处教学运行管理办公室和教务处分管处长审批。

226.如何申请缓考？

学生必须填写《上海交通大学缓考申请表》并出具医院相关证明，经所在学院主管院长审批，由任课教师签字确认，至

教务处新行政楼B112室岗位一递交申请，进行备案。

缓考手续必须在该课程考试前办理，本人因病不能办理者，可由班长或家长持有关证明代为办理，考试后不再受理。擅自缺考的课程按零分计。

227.如何查询缓考考试安排？

缓考考试时间一般于下一长学期开学初和学校重修免修考试同时进行。已经获得缓考审批的学生必须参加下一长学期初的重修免修考。考试安排一般在夏季学期第4周周五，和春季学期第3或第4周可以查询，具体情况请以通知为准。缓考缺考成绩以F计。

228.错过重修免修考（补考）报名怎么办？

错过重修免修考报名，则只能在以后的学期中重修该门课程。

229.重修是否可以申请缓考？

可以，但是要有病假单符合缓考申请条件，成绩记P，补考自动安排，缓考如实记录为缓。

230.考试安排大致何时可以查询、如何查询？

各类型考试安排（重修免修考和部分随堂考试除外）一般会在考前大约一个月时进行网上发布，届时学生可以自行登录到自己的教学信息服务网，在“我的考试安排”里面进行查询。

231.课程考试时间会冲突吗？

一般来讲只要课程上课时间不冲突，则考试时间不会冲

突。若冲突选课的话，可能会存在考试冲突情况。若考试冲突请至新行政楼B112室岗位一咨询解决。

232.参加校内课程考试时，应注意哪些问题？

可参照上海交通大学学生手册《上海交通大学考试纪律规定》。

233.闵行校区本科生可以参加哪些各类等级考试？大致考试时间是什么时候？

各类等级考试有：

（1）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每年2次，考试时间分别是6月和12月；

（2）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对比考，每年2次，考试时间是四六级正式考试前一周；

（3）专业英语四级、专业英语八级考试，每年一次，考试时间专八每年3月，专四每年4月。

（4）上海市计算机等级考试和大学英语四、六级网考（暂停）。

相关等级考试的通知请参阅上海交通大学等级考试报名系统（网址：http://ks.sjtu.edu.cn/）。

234.哪些学生可以报名参加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

我校全日制本科生（闵行校区）大一下学期即可报考CET4，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成绩达到425分以上（含425分），即可报考CET6。

235.医学院考生如何报名参加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

医学院未回重庆路校区的一年级下学期学生允许在闵行校

区参加考试（仅限临床医学八年制，临床医学五年制，口腔医学七年制）。医学院已回重庆南路校区的学生请去医学院考点报名。

236.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如何报名、付费和信息核对？

闵行校区本科生在报名规定时间内登录等级考试报名系统（网址：http://ks.sjtu.edu.cn/）进行网上报名，用户名和密码为学号和选课网密码。报名时请仔细核对本人信息（特别是手机号码），如有问题请登录教学信息服务网，选择“我的个人设定”-----“个人信息”，修改错误信息。

网上报名结束后无法再接受学生补报名！！！

付费方式为等级考试网报名后直接网上付费的方式，报名费25元/人，网上付费成功报名才视为有效。由于网上支付不成功而导致的报名不成功，视为自动放弃报名，责任由考生自负。

网上报名付费结束后请学生务必在指定时间内去各院系教务办核对报名信息，并签字确认，报名信息数据重要，出错将导致考生无法参加考试、证书信息错误等情况,请务必仔细核对。如有问题，请及时与新行政楼B112岗位一联系。一旦签字确认，再有信息（如姓名、身份证号等）不符，数据无法再修改，责任自负。

237.报考CET4、CET6是否有次数限制？

我校规定从2012年6月考试开始，每位考生在大学阶段只允许报名三次CET6考试（包括因故或无故缺考）（低于425分除外）。

238.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包括小语种）是否可以同时兼报名？

四六级考试中心规定不能同时报考英语四、六级考试。一经发现，取消考试资格，报名费不退，责任自负。小语种考试不受限制，在考试不冲突原则下允许兼报。

239.参加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需带齐哪些证件？

考生入场时必须主动出示准考证、学生证和有效身份证件（含：居民身份证、军人及武警人员证件、户口本需附公安户籍部门开具的贴有近期免冠照片的身份证号码证明、护照等）（均原件）接受监考人员核验，并按要求在考场座位表上签名。证件不齐备者不允许进入考场。

240.什么是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对比考试？如何报名？对比考的成绩单与正常考试的成绩单具有相同作用吗？

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对比考考试，该考试题型相当于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题型（不考作文、翻译和完形填空）。考试总时间75分钟。

本校已经报名参加当次四六级正式考试的同学方允许报名，根据报名通知所示时间通过报名网址：http://ks.sjtu.edu.cn，采取抢选的方式，先到先得，报完截止。

由于名额有限，报名同学请务必参加对比考考试，若报名又无故缺考者，将取消下次四六级考试资格。

正式考试后发放成绩单时，将考虑本项考试的成绩，即：若考生本项考试的总分高于其正式考试相应部分的试题总分，则取本项考试的成绩相应地计入正式考试总分，并增发一张对比考试成绩单。

241.如果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证书遗失了，是否可以补办？

自2014年起，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委员会办公室不再受理申请补办 CET（纸笔考试）成绩证明，办理方式调整如下：

1) 请考生登录教育部考试中心综合查询网(http://chaxun.neea.edu.cn)进行网上办理，该网站将于3月17日开通此项服务。

2) 该申请仅限于2005年（含2005年）以后的考试。

242.如果对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成绩有疑问，怎么办？

可以申请成绩核查。成绩核查内容为分数是否有错加或漏加的情况；评分标准的执行情况不属复查范围。成绩核查申请仍由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委员会办公室受理。办理方式如下：

1．申请材料：提供 1）学籍所在院校教务处出具的证明（需加盖公章），证明需含：参加考试时间、考试级别、准考证号等内容；2）身份证复印件。

2．受理时间：每次考试成绩发布后一个月内（以邮戳时间为准！）。

3．申请方式：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委员会办公室不予当面受理。申请者将学籍所在院校教务处出具的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以挂号信方式邮寄至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委员会办公室。

4．反馈方式：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委员会办公室将核查结果以挂号邮寄方式反馈至申请者。

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委员会办公室

上海邮政信箱30-14
上海市 华山路1954号，200030
电话：021-52583311
传真：021-62932756

243.英语第二学科报考专业英语四、八级的条件是什么？具有英语第二学科修读资格，是否就可以报名参加专四、专八的考试？

英语第二专业四级（TEM4）报名对象：

以英语专业为第二学科、CET4达到600分或以上且正在修读英语第二专业的三年级本科生，报名时需提交CET4成绩单复印件。

英语第二专业八级（TEM8）报名对象：

以英语专业为第二学科、CET6达到600分或以上且正在修读英语第二专业的四年级本科生，报名时需提交CET6成绩单复印件。

曾参加过前一次专业英语四级或八级测试未通过的英语第二专业学生可以参加考试作为补考，但仅此一次补考机会，不参加作自动放弃，补考机会不顺延。

244.目前我校组织上海市计算机等级考试吗？

我校在承办这项考试中鉴于考生人数逐年减少，缺考率较高以及目前计算机设备及系统不能适应计算机等级考试的安装要求，我校目前暂停举办上海市计算机等级考试。

建议有考试需求的同学可报考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详细信息如下，供同学们参考，上海招考热线http://www.shmeea.com.cn/node2/node118/node124/index.html。

245.目前我校有四六级网考吗？

我校目前暂停举办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网考。

246.什么是留学生英语免听考试

对于来自母语为英语国家的本科留学生，每学期开学初可以提出免听“大学基础英语”的申请，并参加免听考试，成绩合格者，免听当前学期的“大学基础英语”。

留学生英语免听考试于每学期开学第一周举行，由留学生发展中心负责组织报名。考试成绩超过80分（含80分）者视为通过免听考试，可以免听本学期大学基础英语课程，但仍要参加该课程的期末考试，期末考试成绩作为大学基础英语课程的成绩计入成绩大表；未通过学生则不得免听大学基础英语。

十三、国内联合培养学生管理

247.国内联合培养学生的学籍管理和修课要求是什么？

赴上海交通大学联合培养的学生，其学籍管理、修课要求及退学（警告）标准与其所在专业的交大学生相同，无特殊性。

248.国内联合培养学生的缴纳学费和住宿费的标准是什么？

国内联合培养学生在上海交通大学修读期间，其学费缴纳标准和住宿标准与其所在专业的交大学生相同，无特殊性。

249.国内联合培养学生能参加上海交通大学的海外游学项目吗？

目前除台湾地区的项目以及双学位项目外，我校接收国内联合培养学生的交流申请。

250.国内联合培养学生能申请推免直升研究生吗？

不可以申请交大推免直升。国内联合培养学生需要按照学籍所在学校的政策来确定是否能申请直升研究生。

251.国内联合培养学生能申请上海交通大学的奖学金吗？

在上海交通大学学习期间，享有与交大学生相同的参评优秀奖学金资格，但不能参加国家奖学金、上海市奖学金和其它专项奖学金的申报。

252.国内联合培养学生能申请修读上海交通大学的第二学科吗？

一般不允许，具体要视两校所签协议而定。

十四、其他

253.符合什么样的要求就可以申请推免直升研究生？

可以申请推免直升研究生的要求如下（供参考，以当年文件为准）：

1、政治素质高，学习成绩好，动手能力强，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应届优秀本科毕业生；被推荐学生在校学习期间未受过校纪校规处分，无违纪违规行为，未受过退学警告；

2、被推荐学生必须修完前三学年执行计划中的课程（五年制专业学生必须修完前四学年执行计划中的课程）；且在学习期间仅允许一门课程（不包括二专课程和个性化模块课程）有不及格记录，但该课程必须在前三学年（五年制专业学生在前四学年）中已重修通过或参加免修考通过；

3、国家英语六级成绩须不低于425分（或托福成绩不低于90分；或雅思成绩不低于6.0分）；

4、学术研究兴趣浓厚，具有科研创新潜质和较强的专业能力；

5、各院（系）可增加或细化本院（系）的选拔条件。

学校对于推免直升研究生的学生有终审条件要求，具体参考当年通知文件。

254.如何借用教学楼作为学生活动场所？

按照学校规定，东中院4号楼可以作为学生活动场所，但必须服从学校安排，并需办理教室临时借用手续。

借用手续：需填写《教室临时借用申请单》（加盖单位

公章并由单位负责人签字），注明活动内容、负责人、具体时间、参加人数及是否使用教室内多媒体设备，经教务处教学运行管理办公室批准后，到教室管理组或教育技术中心办理借用教室手续。

255.学校每学期开放的自修教室有哪些？

学校每学期会开放部分教室供学生自修使用，一般开放教室为中院和东上院1-2层教室，但具体开放情况请以每学期初教务处主页通知为准。

256.因参加各类活动需停课，如何请假？

（1）公派参加各类活动，须持公派单位相关证明，如因公出国参加相关活动，须持“上海交通大学出国、赴港澳任务批件”复印件，并从教务处网站下载“上海交通大学临时免听申请” 表，按要求填写后送新行政楼B112室岗位一，经教学运行管理办公室审核同意后，将请假单送相关课程任课教师留存。

（2）因私停课，须向所在学院申请，并按学生手册中相关规定处理。